



文明交通
你我同行

关注全国交通安全日

温暖守护

漫天飞雪中 “警”急救困

点赞!

雪天抛锚 推车除患



民警帮忙推车。

本报讯 “太感谢你们了，这么滑的路，多亏有你们的帮助。”12月11日早晨，长治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五大队民警在辖区长北新干线巡逻时，发现一辆小型汽车停在路中间，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民警立即上前了解情况，询问得知该车辆在行驶途中突发故障，多次

车辆爆胎 及时解难

本报讯 12月15日8时许，长治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七大队二中队民警巡逻至辖区六府塔公园附近路段时，发现一辆红色轿车横停在路边，该驾驶人站在车边不知所措，当时正值早高峰时段，且道路湿滑，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

尝试仍无法启动。为防止交通事故的发生，民警一边指挥过往车辆有序通行，一边合力将该车辆推至路边安全位置，随后帮助该驾驶人联系维修救援。

面对民警的热心帮助，驾驶人连声表示感谢。同时，民警嘱咐驾驶人，平时要做好车辆的维护保养，避免发生意外情况。（范维）

民警立即上前询问，得知驾驶人在行车途中不慎撞上路边石阶，造成右前轮胎爆裂。

为避免发生交通拥堵，民警一边指挥交通，一边帮其更换备胎，不到20分钟，就解决了车主的燃眉之急。（刘洁）

暖心!

司机受伤 紧急救助施援手

本报讯 近日，长治市公安局上党分局交警大队一中队民警巡逻至辖区光明路路段时，发现一辆小型轿车撞进了路边的绿化带中。民警立即上前查看，发现车辆驾驶人已受伤，但意识清醒，便立即拨打了120急救电话。

为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民警

一边在现场设置警示标志，指挥过往车辆有序通行，一边对被困车辆和驾驶人展开救援。

很快，120救护车便到达现场，民警协助医护人员将伤者抬上救护车，并紧急送往医院进行救治。因民警处理及时，所以事故路段并未造成大面积拥堵。（李卿萍）

老人滑倒 陪同就医暖人心

本报讯 12月11日9时20分，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在县城南街执勤时，一名群众向民警求助称，一位老人摔倒在路边，致其行动受限，急需送往医院救治。

了解情况后，民警立即将老人送至附近医院，途中民警一边安抚老人的情绪，一边耐心询问老人家属的信息。经询问得知，老人因早

上送其孙子上学，返回途中不慎滑倒，致腿部不能自行站立行走。

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民警很快便将老人送至医院。经检查，老人被确诊为右侧胯骨骨折，需要住院治疗，由于老人的家属还未赶到，民警便帮其办理了住院手续，并陪同老人做了检查，直到老人的家属赶到后，才返回工作岗位继续执勤。（杜鹃）

车辆被困 成功救助解民忧

本报讯 “一二三，来，一二三，差一点”……伴随着现场的指挥声，被困面包车终于被挪出排水沟。日前，长治市公安局潞城分局交警大队微子镇中队民警巡逻至五里后村路段时，发现一辆面包车陷入路边的排水沟内，无法脱困。

民警立即上前查看，经询问得知，由于雪天路滑，驾驶人在行驶过

程中操作不当，导致车辆侧滑，后轮掉进路边排水沟中，幸好没有造成人员受伤。

为及时将被困车辆救出，民警迅速联系了公路养护部门工作人员一起开展施救，一个小时后，成功将被困车辆拖至路面安全地段。临行前，驾驶人对民警和公路养护人员的暖心救助连连道谢。（田皓）

冬季整治

聪明反被聪明误 重罚!

本报讯 近日，长治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一大队民警在辖区景里街巡逻时，发现停靠在人行通道上的黑色轿车存在假牌嫌疑，民警通过认真比对核实后，确认了该车辆确系套牌。

随即，民警经过多方查找，将车辆驾驶人李某某口头传唤至现场，经询问得知，驾驶人李某某所驾驶的车辆已三年未按规定进行审验，

目前已达报废标准。为了躲避民警检查，李某某自作聪明做了一套与其单位公车牌照一样的假牌，结果，还未使用就被民警查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李某某作出罚款5000元，扣留机动车，驾驶证记12分，行政拘留15日以下的严厉处罚。（申楠）

醉驾上路不思悔改 荒唐!

本报讯 日前，长治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八大队民警在辖区漳泽电厂路段开展夜查酒驾醉驾专项整治行动中，对一辆灰色小型轿车例行检查时，发现驾驶人李某某脸色通红，满身酒气，随即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显示为100mg/100ml，后经医院抽血检测，驾驶人李某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13.98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机动车。

民警通过进一步检查发现，李某某曾于2020年4月2日，因饮酒驾驶机动车被长治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五大队民警查获，然而，处罚并没有使其从中汲取教训，仍不思悔改醉驾上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驾驶人李某某作出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处罚。（何娜）

醉酒驾驶心存侥幸 危险!

本报讯 近日，壶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上庄中队民警在辖区北关岗设卡检查，在对一辆小型轿车例行检查时，当驾驶人张某某打开车窗后，一股浓浓的酒气扑鼻而来。民警立即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显示为118mg/100ml，后经医院抽血检测，张某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25.30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机动车。

经了解，当晚张某某应邀到朋友家聚会，席间喝了点酒，自认为意识清醒，想着离家也不远，便抱着侥幸心理驾车回家，结果被民警逮个正着，张某某对此懊悔不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驾驶人张某某作出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处罚，并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张晶晶）

安全宣传

平安路上“警”相伴



民警邀请同学示范体验。

本报讯 为增强广大师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守法意识，营造良好的校园周边交通环境，日前，长治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二大队民警走进长治市第六中学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意识，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发生。

活动中，为普及交通安全知识，增强在校师生的安全意识、法治意识，培养学生遵守交通规则的良好习惯，抵制危险和文明交通行为，有效防范交通事故发生，民警通过丰富详实的课件、风趣易懂的语言，结合典型案例，把“枯燥生硬”的交通安全法规，化作安全文明的“种子”播撒进学生心中。

通过此次活动，进一步巩固了师生的安全常识，增强了师生的道路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有力促进了校园交通安全管控。（马艳）